

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闽市监稽〔2025〕201号

福建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开展2025年 全省市场监管系统执法办案电子数据 取证大比武系列活动的通知

各设区市、平潭综合实验区市场监管局：

为持续深化拓展“三争”行动，把“奋勇争先、再上台阶”的要求落实到深入实施“九大工程”全过程，扎实推进全省市场监管执法队伍能力建设，有效提升基层执法人员技术水平和业务能力，省市场监管局决定于8月至11月举办2025年全省市场监管系统执法办案电子数据取证大比武系列活动（以下简称“大比武活动”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目标

组织开展大比武活动，旨在进一步推动全系统执法人员学习新知识、新技术，掌握新能力、新本领，培养执法办案电子数据取证专业人才，有效促进综合执法人才的发现储备、培养锻炼和选拔使用，不断提升新形势下市场监管执法现代化水平。

二、活动安排

此次大比武活动分为授课辅导、线上选拔、集中培训和现场比武四个阶段。为确保活动开展普遍性和广泛性，各设区市（含平潭综合实验区，下同）市场监管局要积极组织本辖区执法人员参加大比武活动，指导督促执法人员认真学习市场监管电子数据取证技能。活动具体安排如下：

（一）授课辅导

8月至9月，依托福建市场监管教育培训云平台，开展“电子数据取证线上课堂”活动，每周安排8个课时。组织业务骨干人才和行业专家围绕电子数据取证理论、实战、规范，以及不同案件类型电子数据取证固证应用、赛前准备等进行直播授课。课程采取“直播+回放”方式。此外，省市场监管局还提供部分电子数据取证学习资料，请执法人员自行下载学习（网址<https://www.fjsjeln.com>）。

（二）线上选拔

时间：10月15日。

参加人员：各设区市市场监管局根据本地实际，积极组织所

属执法人员参赛，县（市、区）级市场监管局至少确保 3 人参加。

答题内容：电子数据取证业务基本知识、技能及规程。

答题方式：答题链接将在福建市场监管教育培训云平台发布。题型包括单选题、多选题和案例分析题（填空题）。各单位参赛人员成绩将于次日公布。

（三）集中培训

集中培训采取现场方式进行，时间地点另行通知。

各设区市市场监管局根据线上选拔阶段答题情况，择优推荐 3 人参加线下集训，省市场监管局将对人员名单进行审核。为体现大比武活动广泛参与度，调动更多执法人员积极参与现场比武，往届在全国大比武竞赛中已取得团体、个人名次的执法人员，不再参加集中培训和现场比武。

（四）现场比武

时间：集中培训结束后的次日，**地点：**与培训地点相同。

比武内容：包含现场勘查取证、理论知识答题、电子数据取证分析三个部分，时间设定为 300 分钟。

参加人员：现场比武参赛单位为各设区市市场监管局组成的代表队，由 1 名领队（不参加比赛）和参加线下集训的 3 人组成。

比武规则：以实战案例分析形式进行答题，参赛者按照题目要求，进行综合分析，将作答结果按比武靶场要求提交。

个人排名计分规则：个人总分由“现场勘查取证得分+理论知识答题得分+电子数据取证分析得分”组成。若个人总分一致，

以理论知识竞赛得分计排名；理论知识答题得分相同时，根据电子数据取证分析完成答题时间进行评判，答题时间短的排名靠前。

团体排名计分规则：团体总分为该代表队参赛人员个人成绩总分。若团体总分一致，以现场勘查取证总分计排名；在现场勘查取证总分也相同时，根据该团体电子数据取证分析完成答题累计时间进行评判，累计答题时间短的排名靠前。

三、奖励办法

（一）个人奖项。根据个人成绩总分高低排名情况评定金奖1名，银奖2名，铜奖3名，优胜奖4名。

（二）团体奖项。根据团体总分高低排名情况评定团体金奖1名，银奖2名，铜奖3名。

省市场监管局赛后将发文表彰获奖团体和个人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。要认真按照《通知》有关要求，动员本辖区执法人员，积极参与大比武活动。要结合工作实际，科学组织实施，为参赛人员创造良好学习条件，层层选拔参赛选手。

（二）强化宣传，营造氛围。要积极做好活动宣传工作，及时挖掘和报道活动中涌现出的优秀人才，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。在全系统营造比学赶超、争当能手的良好氛围，激发执法人才的积极性与创造性。

（三）严守纪律，确保安全。在组织参加大比武活动中，要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严格遵守活动有关纪律要求。集中

培训和现场比武期间，参赛人员的食宿费用由省市场监管局从专项经费中列支，交通费用自理。

大比武活动期间，参赛人员需着夏装制式制服（短袖），携带行政执法证件，自带参加电子数据取证竞赛用笔记本电脑（CPU：i7-8代以上，尽可能不用AMD；操作系统：Win10专业版及以上（64位）；显卡：RTX2060以上；带有RJ-45网口或转接口；内存：32G以上；硬盘容量：500G以上），提前到场调试网络及设备。不得无故退赛，如因特殊原因无法参赛，须报省市场监管局同意，并报送递补名单。

请各设区市市场监管局于10月17日前，将加盖公章的参赛报名表（扫描版及电子版）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联系人：陈 翰（省市场监管局执法稽查局）

电 话：0591-63097776

邮 箱：fjsdb2019@163.com

附件：2025年福建省市场监管系统执法办案电子数据取证
大比武活动领队和集中培训人员报名表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2025 年福建省市场监管系统执法办案电子数据取证大比武活动
领队和集中培训人员报名表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_____

姓 名	单 位	职 务	办公电话	手 机	备 注
					领 队
					联络员

